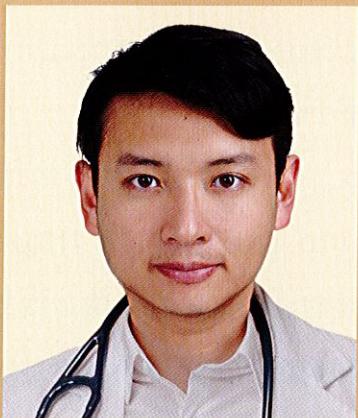


COVID-19 (新冠肺炎)疫情下 肺癌病人的因應之道

文/核醫15樓胸腔內科病房 鄭哲融 主任
肺癌診治研究中心 主治醫師



鄭哲融 醫師

學經歷 |

- ・ 中山附醫胸腔內科病房主任
- ・ 中山附醫肺癌診治研究中心主治醫師
- ・ 中山附醫胸腔內科主治醫師
- ・ 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
- ・ 臺中榮民總醫院內科部主治醫師
- ・ 臺中榮民總醫院內科部總醫師
- ・ 臺中榮民總醫院內科部住院醫師

專長 |

- ・ 呼吸道疾病
- ・ 肺癌治療
- ・ 一般內科疾病

罹患COVID-19之臨床表現，主要包括：發燒、倦怠、乾咳、呼吸困難，約三分之一患者有呼吸急促的症狀。其他症狀包括：食慾差、肌肉痛、喉嚨痛、頭痛、腹瀉等，臨床表現與肺癌惡化或藥物副作用容易會搞混，因此接觸史和高風險族群就要事先告知臨床醫師。

因應COVID-19疫情的關係，癌症病人若罹患COVID-19約50%轉重症，會增加約10~20%的死亡率，且癌症診斷初期死亡風險較高，因此這些族群更要接受疫苗的保護。

目前市面上的疫苗：包含mRNA疫苗（輝瑞/BNT疫苗、莫德納/Moderna疫苗）、完全不含活病毒和腺病毒載體疫苗（AstraZeneca/AZ疫苗），保護力約在打完第一劑約2~3週後出現，等接受完整兩劑注射，則更具有完整的保護力。

疫苗作用在癌症患者效果較弱，但仍具有相當程度的保護力。對免疫治療患者，

藥物可以增加免疫力，就疫苗而言，不會造成更多疫苗的後遺症。而肺癌病人對於施打疫苗後引發的血栓、及疫苗誘導的血栓併血小板低下症的疑慮，其實施打疫苗不會造成更多風險，反而本身既有的慢性疾病，或是癌症所造成的風險更高於接受COVID-19疫苗施打。

但在接種AZ疫苗後，如有出現以下症狀：呼吸急促、胸痛、下肢腫脹、持續腹痛、神經學症狀(如持續頭痛或複視)、注射部位以外的皮膚出現出血點，應該立即尋求醫療協助。

此外，預備施打疫苗的患者，而且之後要開刀，建議疫苗注射於開刀部位的對側。因為施打疫苗後會有「暫時性」局部淋巴腫大，因此建議電腦斷層或正子掃描等腫瘤評估時程也盡量安排在施打後4~6週再檢查，以免誤當成腫瘤轉移。

而預備接種莫德納疫苗或BNT疫苗者，之後若要接種不活化疫苗(如肺炎鏈球菌疫苗)需間隔14天；AZ疫苗和其他活性減毒疫苗(如帶狀皰疹病毒疫苗)需間隔28天；其他疫苗則至少間隔14天。

不久前，盛傳施打肺炎鏈球菌疫苗替代COVID-19疫苗，其實對肺癌病友們來說，是建議施打肺炎鏈球菌疫苗來避免嚴重的肺炎鏈球菌感染，而不是以此避免COVID-19感染。如果已經施打COVID-19疫苗者，建議在第二劑施打完後14天再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，如果尚未接種COVID-19疫苗者，可先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14天後再施打COVID-19疫苗。

